

112 學年度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辦理免試續招簡章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7 月 28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23069458 號函核准

壹、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第 10 條。

貳、招生人數一覽表

科別	部別	招生名額	招生性別
普通科	日間部	94	不分
資訊科	日間部	13	不分
商業經營科	日間部	7	不分
廣告設計科	日間部	15	不分
室內空間設計科	日間部	7	不分

參、招生對象：

一、招生範圍：全國。

二、報名資格：應具備下列兩項資格：

(一) 曾在公私立國民中學或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畢業者；或曾在公私立國民中學進修學校結業，取得結業證明者；或曾在公私立國民中學附設補習學校結業，取得結業證明者；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

(二) 持有 112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通知單者。

肆、報名方式：親自至本校報名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2 年 8 月 8 日（星期二）

上午 8：00～下午 4：00。

二、報名地點(含聯絡電話)：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教務處

校址：116010 臺北市文山區保儀路 127 號

電話：02-29390310#168

三、報名方式：親自來校報名

(一) 填寫報名表。

(二) 繳驗學歷證件。

(三) 繳驗 112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通知單及多元學習表現證明。

四、報名費用：0 元。

伍、錄取方式及超額比序項目：本校續招無申請條件，學生報名人數未超過本校續招各該科別招生名額者，全額錄取；超過者，其超額比序項目及比序順次，應依據「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辦理，經比序後仍同分超額時，採抽籤方式處理，續招以補足缺額為限。

陸、錄取公告：112 年 8 月 10 日（星期四）下午 4：00 公告於本校網站

(<http://www.jwsh.tp.edu.tw/TC/news.aspx?mid=219>)。

柒、報到時間：112年8月11日（星期五）上午9：00~11：00攜帶學歷證件及服裝費7,010元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辦理報到。

捌、複查及申訴：

- 一、複查：報名學生或家長對錄取結果有疑義時，於112年8月11日（星期五）上午9：00至下午4：00持身分證明文件親自或委託至本校教務處現場辦理。
- 二、申訴：報名學生或家長若有疑義事項，由報名學生或家長於112年8月14日（星期一）下午4：00前，以限時掛號或親送本校教務處提出申訴。

玖、收費標準：

一、學雜費：

（一）高中部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5月8日北市教中字第1123024847號函核定每生每學期45,300元（學費24,423元、雜費及實習(驗)費20,877元）。

（二）高職部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4月27日北市教中字第1123024346號函核定每生每學期39,300元（學費24,423元，實習(驗)費：工科2,970元、商科1,030元，雜費：工科11,907元、商科13,847元）。

- 二、代收代辦費：所列收費標準係暫依111學年度第2學期收費標準（如附件），實際收費金額將依據教育局函領「臺北市112學年度第1學期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收費標準」辦理。

壹拾、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代收、代辦收費明細表

類別	項 目	用 途	金 額
代收費		國中、高中、高職部各年級	
	家長會費	依教育局規定每生每學期代收	120
	學生團體保險費	依教育局規定每生每學期代收	175
	電腦耗材、周邊設備及相關教學軟體費	電腦相關課程 1-6 節 高中	620
		電腦相關課程 1~6 節 高職	430~1180
	冷氣使用費		1,000
代辦費			
	教科書費	學生所需教科書視各年級課程需要辦理	依課程及教學需要，核實收費。
	簿本費	學生所需教科書視各年級課程需要辦理	依課程及教學需要，核實收費。
	材料費	高職部資訊科、商經科教學所需之自備材料及國中部依課程辦理生活科技材料及國中部八年級依課程辦理綜合活動材料 高職部設計科教學所需之繪畫用具、個人作品費	依課程及教學需要，公開招標辦理，核實收費。
	畢業活動費	畢業照相、畢業紀念冊、畢業禮品及畢業典禮相關費用	1,600

附表1 112學年度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辦理免試續招報名表

報名編號	(學生請勿填寫)
------	----------

(以下請學生自行填寫)

姓名											(上傳電子檔或貼妥三個月內二吋大頭照一張)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						
聯絡地址												
緊急聯絡人				聯絡電話			關係					
原就讀國中												
※國中教育會考情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12年度國中教育會考大陸考場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112年度國中教育會考而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重症，由衛福部開立隔離治療通知書，且未能於備用試場或醫療場所應試，致未能參加會考考試。 ※若符合上述情形者，請勾選「是」，並請報名學生務必提供 1.112年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碼： 2.隔離治療通知書及就醫證明。(僅因隔離治療無法參加會考者須提供)									
志願序 (必填) (最少填一個志願)	普通科：第_____志願 資訊科：第_____志願 商業經營科：第_____志願 廣告設計科：第_____志願 室內空間設計科：第_____志願											
應繳交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證書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正本											
學生簽名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以下由本校人員審核)

資格審核	
------	--

附表二 112 學年度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辦理免試續招結果複查申請書

學生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原就讀國中	
聯絡電話	日:()	夜:()	手機:
聯絡地址	※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聯絡地址		
續招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未錄取 <input type="checkbox"/> 錄取，錄取科別：_____		
申請複查原因			
申請複查日期	112 年 月 日	申請人簽章	

說明：

1. 由學生或家長（監護人）填寫複查申請書，於112年8月11日（星期五）上午9：00至下午4：00 逕向本校教務處（116010 臺北市文山區保儀路127號）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2. 本次續招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免收複查費。
3. 如遇特殊之情形，先電話聯絡(號碼：02-29390310 #122, #152)，才接受傳真辦理，事後再行郵寄補件。
4. 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則增額錄取。
5. 經本校複查後，先電話回覆複查結果，再限時郵寄紙本複查結果。

「錄取通知單」影本浮貼處

(如未收到者請附身分證正面影本，並請貼牢，超出頁面請自行調整)

附表三 112 學年度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辦理免試續招學生申訴書

學生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原就讀 國中	
聯絡地址	※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聯絡地址	聯絡 電話	住家：()
			手機：
續招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未錄取 <input type="checkbox"/> 錄取，錄取科別：_____		
申訴事由：			
說明：			
申訴人	(簽章)	申訴日期：112年 月 日	
家長 (或監護人)	(簽章)	申訴人 與學生的關係	

注意事項：由學生及家長（監護人）填寫申訴書，於 112 年 8 月 14 日（星期一）下午 4：00 前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校教務處（116010 臺北市文山區保儀路 127 號）申請，**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